

今國光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屆第十四次董事會會議記錄

日期：民國 104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二點整(PM2:00)

地點：中港分公司 4F 會議室

董事出席者：陳慶棋、周樑昌、周碧卿、陳錦隆（代理出席）、陳義方、陳文弘、尤永源、兆豐
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淑珍等 8 席

監察人出席者：陳福健、張春美、陳慶福等 3 席

列席者：特別助理 林炳麟等、研發主管 張谷源、稽核主管 石家驊等 3 席

缺席人員：董事周樑成等 1 席

主席：董事長陳慶棋

記錄：林炳麟

一、宣佈開會(主席致詞)

二、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上次董事會議事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詳第十二屆第十三次董事會會議記錄，如附件一(P. 4~P. 5)。

第二案

案由：一〇四年度第三季稽核報告。

說明：詳一〇四年度第三季稽核報告，如附件二 (P. 6~P. 13)。

第三案

案由：一〇四年度第三季研發報告。

說明：詳一〇四年度第三季研發報告（請參閱投影片）。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說明：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如附件三 (P. 14~P. 19)。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薪酬委員會提案

案由：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據 104 年 5 月 20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58161 號函、104 年 06 月 11 日經商字第 10402413890 號函及 104 年 10 月 15 日經商字第 10402427800 號函，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如附件四 (P. 20~P. 22)。

2. 本案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通過，擬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

第二案董事長室提案

案由：增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臺灣證券交易所業於 104.9.17 以臺證上一字第 1041804292 號通函上市公司周知。

2. 「訊息面暫停交易機制」訂於 105 年 1 月 15 日起實施，依臺灣證券交易所「對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第 13 條之 4 第 1 項規定，配合實際作業需要，擬增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如附件五 (P. 23~P. 24)。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

第三案稽核室提案

案由：本公司 105 年度稽核計劃案，提請 討論。

說明：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13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稽核計畫應經董事會通過，105 年度稽核計劃，如附件六 (P. 25~P. 28)。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

第四案稽核室提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按實際作業差異及控制原則與風險承受度，與有關單位共同檢討修訂，完成內部簽核，並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三條第一項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

(1) 擬修訂「CR117 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部分條文。

(2) 擬修訂「CP 採購與付款循環」部分條文。

2. 上述修訂條文，如附件七 (P. 29~P. 37)。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

第五案財務部提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為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 18 條第 1 項規定。

2. 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將就避險目的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契約，訂定個別及全部損失上限暨契約總額額度，如附件八 (P. 38)。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

第六案財務部提案

案由：本公司之子公司今華光學(蘇州)有限公司前向兆豐商銀寶成分行申請短期信用融資額度美金參佰萬元整或等值其他外幣於 104 年 11 月 6 日到期，擬申請續約一年，提請 討

論。

說明：本公司之子公司今華光學(蘇州)有限公司為營運週轉需要，前向兆豐商銀寶成分行申請短期信用融資額度美金參佰萬元整或等值其他外幣於104年11月6日到期，擬申請續約一年，本額度授權董事長陳慶棋先生全權辦理相關簽約手續，此項額度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決議：因本公司董事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有利益迴避，本案經7席出席董事，7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

第七案財務部提案

案由：本公司向兆豐商銀寶成分行申購要員保險，提請討論。

說明：本公司於104.6.8向兆豐商銀寶成分行申購要員保險，年繳USD200,050元整，六年期繳付，本案授權董事長陳慶棋先生全權辦理相關簽約手續，並提董事會追認。

決議：因本公司董事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有利益迴避，本案經7席出席董事，7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

第八案財務部提案

案由：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前向台北富邦銀行中港分行申請短期信用融資共用額度USD壹仟萬元整及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USD400萬元整之額度，擬申請展期，提請討論。

說明：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前向台北富邦銀行中港分行申請短期信用融資，共用額度USD壹仟萬元整【流用：本公司USD300萬元整、子公司-正國公司USD50萬元整、今晶公司USD150萬元、佛山華國公司USD500萬元整】。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USD400萬元整，USD200萬元由本公司及USD各100萬元由子公司正國與今晶共用。擬申請展期，以上額度授權董事長陳慶棋先生全權辦理相關簽約手續。並由本公司對子公司正國公司、今晶公司、華國公司進行背書保證。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

第九案財務部提案

案由：擬訂「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提請討論。

說明：1. 依交易所104.9.21臺證上一字第1041804315號函辦理。

2. 本公司依參考範例之五項工作自行評估後，部份無法獨立完成整份財務報告，依函文規定擬訂「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提請董事會通過，並按季將計畫書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

3. 「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如附件九(P.39)。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